

乡村振兴审计的现实困境与优化路径研究

侯志刚

通辽市审计技术服务中心 内蒙 通辽 028000

摘要：乡村振兴审计具有政策导向、领域综合、主体多元、技术复杂等特殊性和复杂性。当前面临制度碎片化、技术适配性不足、协同机制缺失、基层配合度低等现实困境。本文提出从制度优化、技术赋能、主体协同、绩效导向、能力建设五方面构建优化路径，推动乡村振兴审计向“价值创造”转型，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提供坚实保障。

关键词：乡村振兴审计；治理现代化；审计监督

引言：乡村振兴战略是国家重大决策部署，审计作为国家监督体系的关键环节，其重要性日益凸显。与传统审计不同，乡村振兴审计在政策、领域、主体、技术等方面呈现一定的特殊性，面临诸多现实困境。深入剖析这些问题并探索优化路径，对提升审计效能、保障乡村振兴战略有效实施具有重要意义。

1 乡村振兴审计的特殊性

1.1 政策导向性：以国家战略为审计核心标尺

乡村振兴审计的首要特殊性在于其政策导向性。作为国家重大战略决策部署，乡村振兴涉及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五大要求，实现到2050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的目标。这些要求和目标的实现高度依赖财政资金投入、政策工具创新和制度保障。审计工作需以政策落实为基准线，既要审查专项资金分配是否符合中央和地方政策要求，如土地流转补贴、农业产业扶持资金等是否精准投向重点领域，又要评估政策执行效果是否达到预期目标^[1]。例如，在审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时，需对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的具体指标，核查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垃圾分类处理率等数据真实性，同时分析政策设计是否存在脱离实际、执行偏差等问题。

1.2 领域综合性：突破传统审计边界的跨界融合

乡村振兴审计的领域综合性体现在其覆盖经济、社会、生态等多维度。与传统财政审计聚焦资金使用效率不同，乡村振兴审计需同步关注产业发展与生态保护的平衡、基础设施建设与文化传承的协同。例如，在审查乡村旅游项目时，既要核实审查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性，又要评估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的潜在影响，如项目建设是否破坏生态环境、是否符合当地资源禀赋实际、旅游设施建设是否破坏传统村落风貌等。另外，审计范围还延伸至基础治理领域，如，实施项目公告公示、村级财

务公开透明度、集体经济组织决策机制、土地流转和补偿是否合理合规等。这种综合性要求审计团队具备多学科知识储备，需引入环境科学、经济学、基础治理等领域专家参与，通过构建跨领域和跨学科审计指标体系，全面评估乡村振兴项目的综合效益。

1.3 主体多元性：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治理的审计挑战

乡村振兴的实施主体呈现多元化特征，包括政府部门、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合作社、农户等，这种多元主体结构给审计工作带来复杂性。不同主体的资金来源、运营模式、利益诉求存在显著差异：政府部门主导的项目需重点审查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建设和后期管护的规范性、项目发挥效益和作用的持续性；企业参与的产业项目需关注投资效益回报率与风险控制；合作社涉及项目需核查成员权益保障机制；农户自建项目则需评估政策补贴发放的公平性。例如，在审查集中式光伏扶贫电站和村级光伏扶贫电站项目时，需同时审计政府专项资金、企业投资收益、电费补贴资金、农户电费分成等多个利益主体的资金流向，防止出现企业套取补贴、农户收益被截留等问题。多元主体间的权责边界模糊易导致审计责任认定困难，如村集体与企业合作开发的项目中，公共资产与商业资产的界定不清可能引发纠纷和审计争议。这要求审计机关充分了解政策法规、科学研判分析、建立分类审计标准，针对不同主体的差异编制审计工作实施方案和实施方案，同时强化跨部门数据共享，构建覆盖各类主体的审计监督网络。

1.4 技术复杂性：数字化与本土化交织的技术需求

乡村振兴审计面临技术复杂性的双重挑战：一方面，现代农业、农村电商等新业态的兴起要求审计人员掌握大数据分析、区块链溯源等数字化技术；另一方面，乡村地区的本土化特征又需要审计方法适应分散化、非标准化的经营模式。例如，在审查农村电商项目时，需通过爬虫技术抓取电商平台交易数据，核实销售额真实性，

同时结合实地走访调查物流成本、退货率等线下指标,防止数据造假。在各种农业目标价格补贴等惠民补贴审计中,可利用卫星遥感技术监测耕地种植和使用情况,对比补贴发放清单与实际种植面积、农业保险投保和理赔面积、统计调查面积等,识别虚报冒领行为^[2]。然而,乡村地区数字化基础设施薄弱、数据标准化程度低等问题制约了技术手段的应用,部分偏远地区仍需依赖传统审计方法。这要求审计机关构建“技术+本土”的复合审计模式,在推广数字化工具的同时,培养审计人员对乡村社会运行逻辑的理解能力,例如通过参与式观察了解农户生产习惯,从而设定更贴合实际的审计目标和实现路径。

2 乡村振兴审计的现实困境

2.1 制度层面困境:政策碎片化与监督机制缺失

制度层面的问题主要表现为政策碎片化与监督机制不健全。乡村振兴涉及农业农村、财政、发改、商务、工信、生态环境、供销社等多个部门,政策制定存在条块分割现象,导致审计标准不统一。另外,监督机制存在盲区,现行审计法规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审计规范尚不完善,部分领域处于“无法可依”状态。如农村相关产权登记和交易、抵押缺乏统一监管规则,审计时难以界定合法和合规性。同时,审计结果运用机制不健全,部分审计发现的问题缺乏追责问责的刚性约束,导致屡审屡犯现象频发。

2.2 技术层面困境:数据壁垒与工具适配性不足

技术层面的问题集中于数据获取困难与工具适配性差。乡村地区数据分散在多个部门,如农业数据在农业农村局、财政数据在财政局、人口数据在公安局,部门间数据高效共享机制尚未建立,审计人员需花费大量时间协调数据调取,甚至出现“数据孤岛”现象。例如,在审查县乡村旅游项目时,因无法获取管理部门游客统计数据,难以评估项目实际效益。现有审计工具难以适应乡村场景。如传统财务审计软件无法处理农户分散的小额交易记录,环境审计模型未考虑乡村生态系统的特殊性,导致审计结果偏差。

2.3 主体层面困境:协同机制缺失与能力断层

主体层面的问题体现为协同机制缺失与能力断层。乡村振兴审计涉及政府审计、内部审计、社会审计多方主体,但缺乏统一协调平台,导致重复审计与审计盲区并存。例如,某县同时接受上三级审计机关的专项审计和县级审计机关的常规审计以及第三方机构的绩效评价,但各方并未共享审计数据,造成资源浪费^[3]。同时,审计队伍能力结构与乡村振兴需求不匹配,现有审计人员多

具备财务、工程背景,缺乏农业技术、生态环保、基层社会治理等领域知识,难以应对综合性审计任务。例如,在审查农业科技项目时,审计人员因不懂生物技术原理,无法评估项目技术可行性,只能依赖专家意见,影响审计独立性和结论的准确性。

2.4 执行层面困境:基层配合度低与整改动力不足

执行层面的问题主要表现为基层配合度低与整改动力不足。部分基层干部或农户对审计工作存在抵触情绪,认为审计是“找麻烦”,在数据提供、现场核查等环节消极配合,甚至隐瞒关键信息。例如,村在审计农村集体资产时,村干部或农户以“丢失”或“口头约定”为由拒绝提供土地流转合同,导致审计无法深入。同时,审计整改缺乏长效机制,部分单位对整改要求敷衍了事,存在“纸面整改”现象。如,某镇被审计出违规使用财政资金后,通过虚转资金归还原资金渠道或虚假调账等方式敷衍整改,导致同类问题屡查屡犯。审计结果公告公示制度不完善,公众对审计结果知晓度低,难以形成社会监督压力。

3 乡村振兴审计的优化路径

3.1 制度优化:构建系统性审计框架

制度优化的核心是构建覆盖全流程、全主体的系统性审计框架。首先,需制定乡村振兴专项审计法规,明确审计对象、范围、标准及法律责任,填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领域的审计空白。例如,出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实施细则》,规范村级财务审计程序。其次,建立跨部门政策协调机制,成立由农业农村、财政、审计等相关部门组成的政策审议机构,统一乡村振兴范围、政策口径,避免标准冲突。还应强化审计结果运用,建立“审计-整改-问责-公开”闭环机制,将审计整改情况纳入地方政府绩效考核,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力的单位负责人启动问责程序,并通过政府网站、媒体等渠道公开审计报告,接受社会监督。

3.2 技术赋能:推动审计数字化转型

技术赋能的关键是构建“数据驱动+智能分析”的审计模式。一方面,需打破数据壁垒,建立乡村振兴审计大数据平台,整合农业、财政、人口、环境等部门数据,实现“一数之源、一源多用”。例如,通过区块链技术构建不可篡改的农村土地流转数据库,审计人员可实时调取合同、支付记录等信息,提高审计效率。另一方面,需开发适配乡村场景的审计工具,如针对农户小额交易设计支持拍照上传凭证、自动生成报表的统计工具等;针对农业项目构建环境效益评估模型,量化项目对土壤改良、生物多样性等指标的影响。另外,可引入deepseek等

人工智能和AI技术辅助审计，通过自然语言处理分析政策文件，自动识别潜在风险点、违规点，实现审计资源精准投放。

3.3 主体协同：强化多元共治格局

主体协同需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补充”的审计共同体。政府层面，应建立各级审计机关乡村振兴审计协调机制，统筹审计工作，避免重复审计；同时推动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社会审计资源整合，如要求大型农业企业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定期接受政府审计指导。社会层面，可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利用其专业优势参与绩效审计，提升审计效能；鼓励村民通过“村民监督委员会”等渠道参与审计过程，如提供线索、核实整改情况，形成“自下而上”的监督力量。市场层面，可探索审计服务外包模式，将部分技术性工作委托给专业机构，如环境监测、数据分析等，降低审计成本。

3.4 绩效导向：完善全周期评价体系

绩效导向要求建立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的评价体系。在项目规划阶段，需做好事前绩效评估，分析项目可行性、风险点及预期效益，为审计提供基准。例如，在审批农业产业园项目时，政府和相关主管部门可联合农业专家结合实际，评估技术路线、市场前景，防止“拍脑袋”决策。在项目实施阶段，需开展事中跟踪审计，定期核查资金使用、工程进度等指标，及时纠正偏差。如通过无人机巡查监控农田建设进度，对比计划与实际差异，防止虚报工程进度或资金挪用。在项目完成后，需进行事后绩效评价，综合评估经济、社会、生态效益。例如，在评价乡村旅游项目时，除财务指标外，还需考察游客满意度、当地文化保护情况等软性指标，形成全面评价报告。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后续项目审批、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形成“评估-执行-评价-改进”的良性循环。

3.5 能力建设：提升审计队伍专业化水平

能力建设需构建“知识更新+实践锻炼+人才引进”

的培育体系。知识更新方面，应定期组织审计人员参加乡村振兴专题培训，内容涵盖农业技术、生态环保、社会治理等领域，例如邀请农业专家讲解现代农业经营模式，帮助审计人员理解行业逻辑。实践锻炼方面，可探索“审计人员下乡”制度，要求审计人员驻村参与项目实施，深入了解乡村实际，如通过参与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掌握村级财务管理特点^[4]。人才引进方面，需优化审计队伍结构，招聘农业、环境、工程等专业背景人才，充实审计力量。可建立审计人才库，整合体制内和社会各类专家资源，为复杂项目提供有力支持。乡村振兴审计作为审计参与国家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其特殊性决定了审计工作需突破传统框架，构建政策、技术、主体、绩效、能力五位一体的优化体系。通过制度优化夯实审计基础，技术赋能提升审计效能，主体协同凝聚监督合力，绩效导向强化结果运用，能力建设保障专业水平，可推动乡村振兴审计从传统“合规性审查”向“价值创造”转型，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提供坚实保障。

结束语

乡村振兴审计是推动国家战略落地的重要力量。面对现实困境，需从制度、技术、主体、绩效、能力等多维度协同发力，构建系统性优化体系。应随着各项措施的优化完善逐步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审计将更好地发挥监督与服务职能，为乡村全面振兴注入强劲动力，助力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美好愿景。

参考文献

- [1]潘佳怡.乡村振兴审计的现实困境与优化路径研究[J].商业经济,2025(2):103-106.
- [2]夏诗园.加快推进精准扶贫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J].金融理论与教学,2021(5):53-57.
- [3]姜珂.乡村振兴视域下新型乡村德治建构的若干问题[J].伦理学研究,2021(5):33-40.
- [4]柯凤华.乡村振兴战略背景下乡村德治的实现路径研究——以何斯路村的实践为例[J].领导科学,2020(4):32-35.